

证券代码：600273

证券简称：嘉化能源

公告编号：2017-052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8 月 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乍浦滨海大道 2288 号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44,799,74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852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董事长管建忠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方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44,631,711	99.9774	168,031	0.0226	0	0.000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雪、张亚全

-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3 日